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5月22日，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17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8名，董事长李玉国先生因出差授权委托董事陈荣强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选董事陈荣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审议及投票表决，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持有广州市云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云景”）47.12%的股权以人民币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毓勤。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广州云景股权，广州云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以下四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亿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支行	2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0.5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长江大道支行	1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丰收路支行	1.5
合计		5

其中，将自有部分土地（证书编号石开（东）国用（2009）第 122 号、高新 国用（2010）第 00037 号）、房屋（证书编号石房权证开字第 750000034 号、石房权证开字第 750000035 号）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支行办理授信。

公司可在上述四家银行授信额度内进行流动资金贷款、银行保证业务、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开立国内信用证及即远期进口信用证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授权董事长李玉国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